



证券简称:莱诺斯

证券代码:839000

莱诺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LINOSE Technology (Beijing)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17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签署了产学研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发展各自优势，共同推进企业与院校的技术合作，努力实现“校企合作、产学双赢”的目标。

目录

声明与提示	4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3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7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9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5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莱诺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INOSE Technology(Beijing)Co.,Ltd
证券简称	莱诺斯
证券代码	839000
法定代表人	王龙平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科技大厦 402-403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科技大厦 402-403 室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杨晓娥
电话	010-68118085
传真	010-68118084
电子邮箱	yangle@linose.com
公司网址	www.linose.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科技大厦 402-403 室 100081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客户提供自动化测试系统开发、科研生产管理系统开发和智能监控系统开发等，并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7,000,000
控股股东	王龙平
实际控制人	王龙平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四、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467,739.31	19,073,400.46	-55.60%
毛利率	40.41%	57.9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8,878.70	4,732,970.18	-158.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73,856.15	4,732,970.18	-175.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66%	18.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37%	18.09%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8	-160.71%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7,802,818.16	46,500,184.44	-18.70%
负债总计	10,313,293.14	16,221,780.72	-36.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489,525.02	30,278,403.72	-9.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2	1.78	-8.99%
资产负债率	27.28%	34.89%	-
流动比率	3.50	2.79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2,084.73	-3,630,509.4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48	1.62	-
存货周转率	5.02	1.45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13%	32.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5.60%	123.72%	-
净利润增长率	-158.92%	153.12%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六、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莱诺斯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工业自动化测试和智能监控系统研发应用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已获得各项专利授权共 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同时，公司注册专利已受理但未取得证书的专利 10 余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是依托航天地面测试业务，建立适合多型号，多批次的地面检测系列产品，在传统的定制项目外开辟产品路线，利用自主研发的软硬件平台技术，为企业及院所需求提供自动化测试系统开发、科研生产管理系统开发包括自动化测试（软件、硬件）、科研生产管理（软件、硬件）和智能监控（软件、硬件）的技术开发以及后期增值服务，并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市场部和售前支持部，2017 年加大力度招揽专业营销人才，制定营销策略，按照产品类型、重点行业或重点客户区分为不同的销售群组，各销售群组通常会通过拜访与客户建立直接联系，了解客户实际需求，针对不同行业 and 不同类型的客户制定出个性化的营销策略和营销方案，直接与最终客户签订合同，根据用户的具体需求，在自主平台软件产品的基础上进行配置和定制开发。经过需求分析、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系统实现、系统测试等几个阶段开发工作上线运行并通过客户验收后，最终交付满足客户需求的系统产品，实现收入和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并无重大变化。

二、经营情况

（一）财务状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7,802,818.1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261,955.65 元，下降 10.13%，公司负债为 10,313,293.14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220,678.23 元，下降 23.80%，公司净资产为 27,489,525.02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41,277.42 元，下降 3.65%，导致公司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上半年业绩下滑且本期公司加大对新型产品的研发投入造成本期经营亏损。

（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67,739.31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605,661.15 元，下降 55.60%；

主要原因是：1、企业主要用户多为科研院所，根据企业多年与用户的合作规律，以往用户体制内形成合同或意向的期间为第三、四季度，企业正常执行项目将依据完工百分比法经用户确认后确定收入实现，目前有一部分项目尚在执行中，本期确认收入 8,467,739.31 元；2、公司原部分客户对产品的需求量有所下降，导致公司销售业绩也随之下降，公司已积极开拓其它销售模式并对市场进行重新布局，以减少对老客户的依赖，努力提高公司销售业绩，如开发战略合作商、设立分公司等。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5,046,223.20 元，较上年同期 8,025,186.58 元，降幅比例为 37.12%；其原因是公司使用完工百分比法为依据进行收入确认，本期确认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营业成本随之降低，且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及外部协作单位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本期净利润为 -2,788,878.70 元，较上年同期 4,732,970.18 元减少 7,521,848.88 元，降幅比例为 158.92%，主要原因是：1、公司业绩下滑导致公司利润减少；2、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大幅度上升，销售费用上升主要是今年上半年销售人员的大幅度增长从而增加相应的人工费、差旅费；管理费用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情况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712,084.73 元，较上年同期 -3,630,509.43 元，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8,342,594.16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7 年上半年支付供应商货款、中介机构审计费用增加及军工与航天单位的客户拨付经费时间节点多为下半年，上半年收款较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45,240.68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在上半年支付固定资产设备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风险与价值

（一）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知识更新速度快，新技术、新应用层出不穷，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更新知识与技术储备，不断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才能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一旦不能保证连续稳定的资金与研发投入，在技术与人才储备上出现中断，将面临技术被行业淘汰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体系，营造创新氛围，做好原有技术升级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完善零件化组件技术体系、标准协议体系及测试数据模型体系，巩固行业地位，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经过几年经营发展，公司在技术积累和销售规模上有了较大增长，盈利能力也有很大提高，但与同行业国际知名公司及国内规模较大公司相比，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仍相对较小，存在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加大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力度，在技术上和营销渠道上有新的突破，销售水平

有新的提升，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其次，以登陆新三板为契机，拓宽融资渠道充分发挥公司在行业的特点和优势，确保公司可持续成长与发展。

（三）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知识密集型行业，高素质的技术、销售和管理人才是本行业公司成功的重要因素，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公司间人才的流动性加大，如果公司不采取相应措施，发生核心技术人才的流失，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注重加强企业文化的建设，强化公司服务人才的优势，公司逐步建立起了一套高效的、人性化的管理机制，不断完善用人制度，健全员工培养体系，建立公平、公正、透明的员工奖惩、任用机制，为优秀员工提供能够充分发挥其才能的良好发展空间，增强公司的整体凝聚力。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1、增值税

2013年12月12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以财税〔2013〕106号印发《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作为《通知》附件3一并印发。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本公司持技术转让、开发的书面合同，到试点纳税人所在地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并持有有关的书面合同和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文件报主管国家税务局备查，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根据2012年4月20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以财税〔2012〕27号印发《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是2010年1月11日成立的国内新办软件企业，于2013年5月17日经北京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审核认定为软件企业，软件证书号为：京R-2013-0225，自2011年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2011年至201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3年至2015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

2015年5月26日，公司通过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审核，并取得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国税发〔2008〕111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以及国税函〔2008〕985号《2008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本公司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若未来国家改变上述税收政策，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大研发和营销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从而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应对风险能力，避免对税收优惠政策产生依赖。

（五）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知识产权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但我国目前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立法与执法还未达到发达国家的水平，民众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还相对薄弱，公司如果不能提高知识产权自我保护意识，加强对自主创新知识产权的保护，将面临知识产权受侵害的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申请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形式加强对公司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积极应对市场中出现的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的知识产权。

（六）公司业务迅速增长可能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合同的大幅增长，公司规模已不能适应迅速增长的业务需求，公司人员必然逐步

增加，总体规模也将逐步扩大，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营运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需要继续完善管理体系和制度、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及加强执行力度，但仍不能完全规避上述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依照股份公司要求规范管理，加强公司股东、管理层的学习、培训，促使管理层迅速完成向公众公司管理人员的角色转变，掌握公众公司管理层应掌握的规范制度与管理技巧，同时，加大管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以适应公司业务迅速增长的需要。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龙平通过直接及间接持股合计持有公司 98.50%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可以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目前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得到有效运行，但若王龙平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其他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计划引入战略投资机构，完善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此外，实际控制人将加强重大决策的事前沟通，听取专业机构（包括主办券商及公司律师）意见，强化公司三会制度的实施，推动公司在规范化运作中持续发展。

（八）毛利率波动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业务针对企业及研究院所需求提供自动化测试系统开发、科研生产管理系统开发并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公司规模相对较小且相关软件产品尚未实现标准化产品销售，尚处于针对客户需求进行定制研发的阶段，部分大客户对软硬件配套或种类的要求不同可能对公司业务的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公司将逐步采用零件化的组件技术来快速适应多变的用户需求，最终实现依据用户需求快速配置，摆脱过去定制研发的模式。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开拓市场，增加客户数量，逐渐降低部分大客户需求变动对公司毛利率产生的影响。

（九）业绩下滑风险

由于上游用户新建项目或技改项目被推迟或搁置，造成科研院所及高端制造企业等对测试软件系统需求量下降，受此影响，导致公司销售业绩也随之下降。由于公司本期执行的自动化测试系统、增配三维工艺系统等合同，用户尚未最终确认验收，预计下半年经营业绩将大幅增长，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展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并进一步拓展其它运营销售模式并对市场进行重新布局，以减少对老客户的依赖，努力提高公司销售业绩。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莱诺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已披露情形外，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自转让所持股份或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2)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莱诺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已披露情形外，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自转让所持股份或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了该项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事项。

2、关于资金占用情况的情况

公司已经出具承诺，未来会尽量避免或减少与股东、关联单位之间的所有关联往来，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性。同时公司管理层表示，未来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决策程序，加强审查及责任追究，做到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减少和规范关联方往来款的发生。

3、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4、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有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范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391,666	25.83%	-	4,391,666	25.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03,750	22.38%	-	3,803,750	22.38%
	董事、监事、高管	3,825,000	22.50%	-	3,825,000	22.5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608,334	74.17%	-	12,608,334	74.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411,250	67.13%	-	11,411,250	67.13%
	董事、监事、高管	11,475,000	67.50%	-	11,475,000	67.5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7,000,000	-	0	17,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龙平	15,215,000	-	15,215,000	89.50%	11,411,250	3,803,750
2	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700,000	-	1,700,000	10.00%	1,133,334	566,666
3	杨晓娥	85,000	-	85,000	0.50%	63,750	21,250
合计		17,000,000	-	17,000,000	100.00%	12,608,334	4,391,666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王龙平持有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90.00%的股权，公司股东杨晓娥持有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0.00%的股权，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王龙平先生。

王龙平先生，出生于 1964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联合大学自动化工程学院机械自动化工程系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本科学历。

1986 年 09 月至 1991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市北冰洋食品公司，任职员；

1991 年 10 月至 1993 年 03 月，就职于北京际星电子技术公司，任副总经理；

1993 年 03 月至 1997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市宝迪电子技术开发公司，任总经理；

1997 年 11 月至 2003 年 04 月，就职于北京威立夫科贸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003 年 04 月至 2006 年 04 月，创办大田恒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任监事；

2006 年 04 月至 2010 年 01 月，就职于大田基业软件(北京)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2010 年 01 月至 2015 年 10 月，就职于莱诺斯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自 2015 年 10 月起，就职于莱诺斯股份，任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情况详见“控股股东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王龙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大学本科	三年(2015-10-22至2018-10-21)	是
陶 琛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2	大学本科	三年(2015-10-22至2018-10-21)	是
王 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大专	董事(2017-05-18至2018-10-21)副总经理(2017-06-01至2018-10-21)	是
杨晓娥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40	大专	三年(2015-10-22至2018-10-21)	是
邸 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大学本科	三年(2015-10-22至2018-10-21)	是
吕 娜	监事会主席	女	38	大学本科	三年(2015-10-22至2018-10-21)	是
赵生林	监事	男	37	大专	三年(2015-10-22至2018-10-21)	是
杨 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8	大学本科	三年(2015-10-22至2018-10-21)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王龙平	董事长、总经理	15,215,000	-	15,215,000	89.50%	-
杨晓娥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85,000	-	85,000	0.50%	-
合计	-	15,300,000	-	15,300,000	90.00%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张力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王彤	综合部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原董事辞职, 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	-
核心技术人员	3	3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47	50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第八节、五、1	18,934,976.06	24,292,30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第八节、五、2	15,144,934.98	18,491,127.26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五、3	579,987.41	697,944.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第八节、五、4	1,411,127.96	1,774,668.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071,026.41	45,256,041.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第八节、五、5	1,470,734.22	1,023,711.8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第八节、五、6	27,734.81	36,125.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八节、五、7	233,322.72	184,306.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1,791.75	1,244,143.24
资产总计		37,802,818.16	46,500,184.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第八节、五、8	4,892,812.00	8,219,762.00
预收款项	第八节、五、9	320,000.00	1,712,792.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第八节、五、10	1,305,665.33	1,254,200.52
应交税费	第八节、五、11	231,867.89	1,051,092.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第八节、五、12	3,562,947.92	3,983,934.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13,293.14	16,221,780.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313,293.14	16,221,78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第八节、五、13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第八节、五、14	1,758,771.48	1,758,771.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第八节、五、15	1,520,311.87	1,520,31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第八节、五、16	7,210,411.67	9,999,32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89,525.02	30,278,403.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89,525.02	30,278,40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802,818.16	46,500,184.44

法定代表人：王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晓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晓娥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467,739.31	19,073,400.46
其中：营业收入	第八节、五、17	8,467,739.31	19,073,400.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05,937.30	13,501,617.35
其中：营业成本	第八节、五、17	5,046,223.20	8,025,186.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第八节、五、18	32,976.41	
销售费用	第八节、五、19	1,726,369.74	1,239,809.89
管理费用	第八节、五、20	5,122,986.96	3,512,961.79
财务费用	第八节、五、21	-26,195.09	-34,383.68
资产减值损失	第八节、五、22	326,776.08	758,042.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61,397.99	5,571,783.11
加：营业外收入	第八节、五、23	923,502.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7,895.11	5,571,783.11
减：所得税费用	第八节、五、24	-49,016.41	838,812.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2,788,878.70	4,732,970.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8,878.70	4,732,970.1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88,878.70	4,732,970.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8,878.70	4,732,970.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王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晓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晓娥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60,655.27	17,066,335.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5,777.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五、25	3,532,743.07	228,27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89,175.89	17,294,60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09,633.16	14,612,624.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7,041.27	1,849,166.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1,621.12	658,284.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五、25	8,232,965.07	3,805,04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01,260.62	20,925,11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2,084.73	-3,630,509.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240.66	48,0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240.66	48,0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240.66	-48,02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57,325.39	-3,678,529.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2,301.45	19,123,107.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4,976.06	15,444,578.38

法定代表人：王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晓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晓娥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

二、报表项目注释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莱诺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英文名称：Linose Technology (beijing)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514239319；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龙平；

公司住所及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科技大厦 4 层 402-403 室。

2. 历史沿革

(1) 公司成立

2010 年 1 月 11 日，公司由王龙平、刘灿出资成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 8 号楼 227。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

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发起人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金额			
	货币	知识产权	合计	
王龙平	60.00		60.00	60.00
刘灿	40.00		40.00	40.00
<u>合计</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本次出资业经北京中怡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中怡和验字（2009）第 3-147 号《验资报告》。

（2）第一次变更：

2011 年 3 月 9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

2011 年 3 月 9 日，经股东会决议，吸收杨燕为新股东，原股东刘灿将 4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新股东杨燕，同意原股东刘灿退出股东会。

持股比例变动情况见下表：

发起人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金额			
	货币	知识产权	合计	
王龙平	60.00		60.00	60.00
杨燕	40.00		40.00	40.00
<u>合计</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3）第二次变更：

2011 年 5 月 3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63 号 51 号楼卫星大厦 4 层 406 室。

（4）第三次变更：

2012 年 10 月 10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科技大厦 4 层 402-403 室。

（5）第四次变更

2013 年 6 月 7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

持股比例变动情况见下表：

发起人名称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金额			比例（%）	出资方式、金额			比例（%）
	货币	知识产权	合计		货币	知识产权	合计	
王龙平	60.00		60.00	60.00	180.00	420.00	600.00	60.00
杨燕	40.00		40.00	40.00	120.00	280.00	40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300.00	700.00	1000.00	100.00

此次股东王龙平、杨燕分别以货币 120 万元、80 万元进行增资，业经北京丰乾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并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出具京丰乾审字[2013]第 2256 号《验资报告》。股东王龙平、杨燕以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分布式自动化卫星整星测试系统”各自持有比例 60%、40%，分别作价人民币 420 万元、280 万元进行增资，上述知识产权的技术价值业经北京中恒正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出具中恒正源评报字（2013）第 059 号《评估报告》。2015 年 7 月 7 日，股东王龙平、杨燕以现金形式对该部分知识产权出资予以置换补正，且业经由北京丰乾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出具京丰乾验字[2015]第 2002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款项已缴纳到位。

（6）第五次变更：

2014 年 2 月 10 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第六次变更：

2014 年 7 月 16 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第七次变更：

2015 年 7 月 20 日，经股东会决议，吸收芦薇、杨晓娥、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新股东，原股东杨燕将 400 万元股权中 245 万元转让给王龙平、5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芦薇、5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杨晓娥、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同意原股东杨燕退出股东会。

发起人名称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金额			比例（%）	出资方式、金额			比例（%）
	货币	知识产权	合计		货币	知识产权	合计	



王龙平	600.00		600.00	60.00	845.00		845.00	84.50
杨燕	400.00		400.00	40.00				
芦薇					50.00		50.00	5.00
杨晓娥					5.00		5.00	0.50
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9) 第八次变更：

2015 年 10 月 14 日，股东芦薇将全部股权 50 万元转让给王龙平，同意原股东芦薇退出股东会。

发起人名称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金额			比例（%）	出资方式、金额			比例（%）
	货币	知识产权	合计		货币	知识产权	合计	
王龙平	845.00		845.00	84.50	895.00		895.00	89.50
杨燕								
芦薇	50.00		50.00	5.00				
杨晓娥	5.00		5.00	0.50	5.00		5.00	0.50
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10) 第九次变更：

2015 年 10 月 22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股本总额 1,700.00 万元。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净资产折合股份金额	净资产折合股份数	比例（%）
王龙平	1,521.50	1,521.50	89.50
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70.00	170.00	10.00
杨晓娥	8.50	8.50	0.50
合计	1,700.00	1,700.00	100.00

3. 本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和主要业务

本公司所处行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主要业务是针对企业及研究院所需求提供自动化测试系统开发、科研生产管理系统开发和智能监控系统开发。

4. 公司的母公司以及最终控制方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龙平。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吸收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

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五）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

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账龄组合

账龄

组合二、个别认定组合

关联方、职工借款、保证金等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二、个别认定组合

关联方、保证金、押金、员工备用金、员工代扣代缴款等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实际证据证明该项应收款项在可预见的将来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可预见不能收回的部分全额计提坏帐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

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

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	3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采用以下程序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 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采用项目实际完成的成本占预计项目总成本的比例作为完工百分比的确定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目前提供劳务主要收入包括：针对企业及研究院所需求提供的自动化测试系统开发、科研生产管理系统开发和智能监控系统开发。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原则为：

(1) 公司主营的系统开发业务，需进行用前期沟通、户需求调研、概要设计、详细设计、测试阶段、实施阶段等诸多环节周期较长，在基本确定研发项目完成不存在重大障碍时与客户签订正式业务合同。公司系统开发完成后交由客户验收，由于软件开发周期较长存在跨年完成的情况且客户正式验收手续办理周期较长，公司实际收入确认采用完工百分比法；

(2) 公司在会计期末按照项目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项目收入后的金额，确认项目当期收入；项目完工时按照总收入扣除已确认的收入部分一次结转。

完工进度=项目已发生成本/预计总成本

本期确认的项目收入=项目总收入×本期末止项目的完工进度-以前期间已确认的项目收入

(3) 公司在基本确定研发项目完成不存在重大障碍时才与客户签订正式业务合同，并由项目负责人编制项目实施预算，项目预计总成本来源于项目实施预算。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七)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八)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十九）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1. 母公司；2. 子公司；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11.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12.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13.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14.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15. 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以财税〔2012〕27 号印发《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是 2010 年 1 月 11 日成立的国内新办软件企业，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经北京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审核认定为软件企业，软件证书号为：京 R-2013-0225，自 2011 年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2011 年至 2012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3 年至 2015 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

2015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通过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审核，并取得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国税发〔2008〕11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以及国税函〔2008〕985 号《2008 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本公司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2013 年 12 月 12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以财税〔2013〕106 号印发《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作为《通知》附件 3 一并印发。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本公司持技术转让、开发的书面合同，到试点纳税人所在地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并持有有关的书面合同和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文件报主管国家税务局备查，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17 年 06 月 30 日，上期指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期指 2017 年度。

1.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69,122.56	104,634.64
银行存款	18,865,853.50	23,946,166.81
其他货币资金		241,500.00
<u>合计</u>	<u>18,934,976.06</u>	<u>24,292,301.45</u>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保函保证金，无其他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6,700,419.75	100.00	1,555,484.77	9.31
<u>组合小计</u>	<u>16,700,419.75</u>	<u>100.00</u>	<u>1,555,484.77</u>	<u>9.31</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合计</u>	<u>16,700,419.75</u>	<u>100.00</u>	<u>1,555,484.77</u>	<u>9.31</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9,719,835.95	100.00	1,228,708.69	6.23

组合小计	19,719,835.95	100.00	1,228,708.69	6.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719,835.95	100.00	1,228,708.69	6.23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948,494.00	497,424.70	5.00	18,785,498.20	939,274.91	5.00
1 至 2 年	5,817,588.00	581,758.80	10.00	654,337.75	65,433.78	10.00
2 至 3 年	654,337.75	196,301.27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80,000.00	224,000.00	80.00
5 年以上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合计	16,700,419.75	1,555,484.77		19,719,835.95	1,228,708.69	

(3)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6,766.08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大客户	非关联方	8,038,095.00	1 年以内	48.13	401,904.75
深圳航天东方红海特卫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5,700.00	1 至 2 年	25.66	428,570.00
北京信息控制研究所	非关联方	1,697,725.75	1 至 2 年	10.17	294,240.00
第四大客户	非关联方	1,048,600.00	1 年以内	6.28	52,430.00
第五大客户	非关联方	617,750.00	1 年以内	3.70	30,887.50
合计		15,687,870.75		94.23	1,208,032.25

3.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9,987.41	100.00		
其中：个别认定组合	579,987.41	100.00		
<u>组合小计</u>	<u>579,987.41</u>	<u>100.00</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合计</u>	<u>579,987.41</u>	<u>100.00</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7,944.49	100.00		
其中：个别认定组合	697,944.49	100.00		
<u>组合小计</u>	<u>697,944.49</u>	<u>100.00</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合计</u>	<u>697,944.49</u>	<u>100.00</u>		

(2)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529,903.06	590,926.0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45,084.35	94,018.49
备用金	5,000.00	13,000.00
<u>合计</u>	<u>579,987.41</u>	<u>697,944.49</u>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是否为 关联方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90,000.00	1 至 2 年	15.52	9,000.00	否
北京神舟天辰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76,650.00	5 年以上	13.21	76,650.00	否
上海贝曼元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3,950.00	1 年以内	7.58	2,197.50	否
合肥星波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2,600.00	1 年以内	7.34	2,130.00	否
北京神舟天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21,900.00	5 年以上	3.78	21,900.00	否
合计		275,100.00		47.43	111,877.50	

4.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822,417.11		822,417.11	1,128,734.85		1,128,734.85
库存商品	588,710.85		588,710.85	645,933.15		645,933.15
合计	1,411,127.96		1,411,127.96	1,774,668.00		1,774,668.00

5.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407,018.45	653,630.94		2,060,649.39
其中：电子设备	1,327,298.68	653,630.94		1,980,929.62
办公设备	79,719.77			79,719.77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383,306.61	206,608.56		589,915.17
其中：电子设备	325,903.98	204,668.58		530,572.56
办公设备	57,402.63	1,939.98		59,342.61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其中：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23,711.84			1,470,734.22

其中：电子设备	1,001,394.70			1,450,357.06
办公设备	22,317.14			20,377.16

6.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0,341.45			50,341.45
其中：软件	50,341.45			50,341.4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4,216.36	8,390.28		22,606.64
其中：软件	14,216.36	8,390.28		22,606.64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125.09			27,734.81
其中：软件	36,125.09			27,734.81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55,484.77	233,322.72	1,228,708.69	184,306.31
<u>合计</u>	<u>1,555,284.77</u>	<u>233,322.72</u>	<u>1,228,708.69</u>	<u>184,306.31</u>

8.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60,000.00	8,208,912.00
1 至 2 年	2,832,812.00	10,850.00
<u>合计</u>	<u>4,892,812.00</u>	<u>8,219,762.00</u>

9.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20,000.00	1,712,792.00
<u>合计</u>	<u>320,000.00</u>	<u>1,712,792.00</u>

10.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54,200.52	3,288,375.21	3,236,910.40	1,305,665.3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341,550.00	341,550.00	
合计	1,254,200.52	3,288,375.21	3,236,910.40	1,305,665.33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4,200.52	3,288,375.21	3,236,910.40	1,305,665.33
二、职工福利费		19,987.23	19,987.23	
三、社会保险费		196,785.21	196,785.2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75,700.40	175,700.40	
2. 工伤保险费		7,028.27	7,028.27	
3. 生育保险费		14,056.54	14,056.54	
四、住房公积金		205,560.00	205,5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254,200.52	3,710,707.65	3,659,242.84	1,305,665.33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327,750.00	
失业保险	13,800.00	
合计	341,550.00	

1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198,679.26	798,842.88
2. 增值税	-36,512.79	135,106.49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87.18	50,641.10
4. 教育费附加	6,723.08	36,172.21
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2,809.11	30,329.33
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82.05	

<u>合计</u>	<u>231,867.89</u>	<u>1,051,092.01</u>
-----------	-------------------	---------------------

12.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3,330,134.31	3,600,690.36
涉密经费	230,359.61	230,644.61
待付费用款	2,454.00	152,599.22
<u>合计</u>	<u>3,562,947.92</u>	<u>3,983,934.19</u>

13. 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王龙平	15,215,000.00	0.00	0.00	15,215,000.00
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700,000.00	0.00	0.00	1,700,000.00
杨晓娥	85,000.00	0.00	0.00	85,000.00
<u>合计</u>	<u>17,000,000.00</u>	0.00	0.00	<u>17,000,000.00</u>

1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1,758,771.48	0.00	0.00	1,758,771.48
<u>合计</u>	<u>1,758,771.48</u>	0.00	0.00	<u>1,758,771.48</u>

1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20,311.87			1,520,311.87
<u>合计</u>	<u>1,520,311.87</u>			<u>1,520,311.87</u>

1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9,999,320.37	4,377,057.18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999,320.37	4,377,057.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8,878.70	4,732,970.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10,441.67	9,110,027.36

1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467,739.31	19,073,400.46
合计	<u>8,467,739.31</u>	<u>19,073,400.46</u>
主营业务成本	5,046,223.20	8,025,186.58
合计	<u>5,046,223.20</u>	<u>8,025,186.58</u>

(2) 按业务类别划分

主要业务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自动化测试系统	1,740,894.00	457,283.14	1,283,610.86
科研生产管理系统	1,146,742.80	334,494.18	812,248.62
软、硬件销售	853,772.64	453,533.49	400,239.15
系统集成	4,726,329.87	3,800,912.39	925,417.48
合计	<u>8,467,739.31</u>	<u>5,046,223.20</u>	<u>3,421,516.11</u>

(续上表)

主要业务类别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自动化测试系统	18,381,674.17	7,686,427.43	10,695,246.74
科研生产管理系统	691,726.29	338,759.15	352,967.14
合计	19,073,400.46	8,025,186.58	11,048,213.88

(3)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第一大客户	3,962,206.12	46.79
第二大客户	1,328,164.64	15.68
第三大客户	1,148,603.75	13.56
第四大客户	1,112,022.00	13.13
第五大客户	866,742.80	10.23
<u>合计</u>	<u>8,417,739.31</u>	<u>99.39</u>

(续上表)

客户名称	上期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大客户	6,413,603.38	33.63
第二大客户	5,841,732.02	30.63
第三大客户	4,337,820.84	22.74
第四大客户	684,111.27	3.59
第五大客户	595,625.58	3.12
<u>合计</u>	<u>17,872,893.09</u>	<u>93.71</u>

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87.18		7
教育费附加	6,723.08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82.05		2
印花税	6,084.10		根据适用税率
<u>合计</u>	<u>32,976.41</u>		

19.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5,777.71	152,210.94
差旅费	758,881.10	702,115.06
运杂费	454,724.46	385,483.89
技术服务费	73,022.57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10,304.60	
市场部折旧	3,659.30	
<u>合计</u>	<u>1,726,369.74</u>	<u>1,239,809.89</u>

20.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7,249.16	695,295.10
折旧费	86,705.63	4,939.96
维修费	2,412.96	
办公费	361,698.16	531,572.86
水电费	10,322.90	20,550.60
招待费	241,808.38	81,036.46
电话费	7,906.80	7,101.87
会议费	87,070.40	19,227.00
评审费	10,000.00	18,200.00
服务费	1,023,861.31	111,819.62
房租	199,290.00	356,265.00
物业费	87,706.54	126,395.88
培训费	166,807.80	35,562.90
差旅费		
咨询费	52,315.00	
涉密经费		160,000.00
税费		3,902.89
研发费	1,907,086.43	635,902.07
推销费	8,390.28	5,748.58
社保	149,626.90	
福利费	19,987.23	
奖金		699,441.00
其他	172,741.08	
合计	5,122,986.96	3,512,961.79

21.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9,712.09	-46,000.00
手续费支出	3,517.00	3,330.57



汇兑损益		8,286.50
<u>合计</u>	<u>-26,195.09</u>	<u>-34,383.68</u>

2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26,776.08	758,042.77
<u>合计</u>	<u>326,776.08</u>	<u>758,042.77</u>

2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595,777.55		595,777.55
2. 政府补贴	300,000.00		300,000.00
3. 其他	27,725.33		27,725.33
<u>合计</u>	<u>923,502.88</u>		<u>923,502.88</u>

24. 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所得税费用</u>	<u>-49,016.41</u>	<u>838,812.93</u>
其中：当期所得税		952,519.35
递延所得税	-49,016.41	-113,706.42

(2)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37,895.11	5,571,783.1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016.41	838,812.93
不可抵扣的费用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影响		
<u>所得税费用合计</u>	<u>-49,016.41</u>	<u>838,812.93</u>

2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712.09	46,000.75
往来款及其他	3,503,030.98	182,272.53
<u>合计</u>	<u>3,532,743.07</u>	<u>228,273.28</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3,517.00	11,617.07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1,581,888.51	1,087,598.95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5,487,501.31	2,442,015.39
往来款及其他	1,160,058.25	263,810.35
<u>合计</u>	<u>8,232,965.07</u>	<u>3,805,041.76</u>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88,878.70	4,732,970.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6,776.08	758,042.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6,608.56	34,319.06
无形资产摊销	8,390.28	5,748.58
计提坏账准备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016.41	-113,706.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540.04	-1,839,940.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8,983.00	-12,815,155.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08,487.58	5,607,212.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2,084.73	-3,630,509.43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934,976.06	15,444,578.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292,301.45	19,123,107.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57,325.39	-3,678,529.4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934,976.06	15,444,578.38
其中：1. 库存现金	69,122.56	8,374.94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865,853.50	15,436,203.4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4,976.06	15,444,578.38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为货币资金。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	期初余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货币资金	18,934,976.06	24,292,301.45

应收账款	15,144,934.98	18,491,127.26
其他应收款	579,987.41	697,944.49
合计	34,659,898.45	43,481,373.2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892,812.00	8,219,762.00
其他应付款	3,562,947.92	3,983,934.19
合计	8,455,759.92	12,203,696.19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款项。本公司主要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按账龄、项目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对外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1”“六、2”“六、4”。此外，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尚未逾期但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欠款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

由于本公司主要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客户不同的部门/中心和各地区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作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892,812.00			4,892,812.00
其他应付款	3,562,947.92			3,562,947.92

(续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8,219,762.00			8,219,762.00
其他应付款	3,983,934.19			3,983,934.19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借款利息成本,计息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同期银行借款利率浮动一定比例的利率计息。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本公司未面临重要的外汇变动风险。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暴露于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

5.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本公司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本公司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一定比例之间。

（七）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未发生改变。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本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本公司无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龙平。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4.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5.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龙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王文平	王龙平姐姐
大田基业投资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王文平控股公司
北京置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王龙平控制有限合伙企业

6. 关联方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4,680.00	697,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6%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7%	-0.21	-0.21

2.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0	-
(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725.33	-
(3) 税务机关正常将增值税收入入库，然后由财政机关审核并返还企业所缴入库的增值税	595,777.5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32,502.88	-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38,525.43	-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84,977.45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784,977.45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8,934,976.06	24,292,301.45	-22.05%	支付合同款
应收账款	15,144,934.98	18,491,127.26	-18.10%	回款率提高
其他应收款	579,987.41	697,944.49	-16.90%	回款率提高
存货	1,411,127.96	1,774,668.00	-20.47%	正常销售出货
固定资产	1,470,734.22	1,023,711.84	43.67%	新购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27,734.81	36,125.09	-23.23%	无形资产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322.72	184,306.31	26.60%	坏账增加
应付账款	4,892,812.00	8,219,762.00	-40.48%	偿还应付款项
预收账款	320,000.00	1,712,792.00	-81.32%	销售实现
应付职工薪酬	1,305,665.33	1,254,200.52	4.10%	员工人数增加
应交税费	231,867.89	1,051,092.01	-77.94%	可抵扣进项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3,562,947.92	3,983,934.19	-10.57%	押金及往来款减少
未分配利润	7,210,441.67	9,999,320.37	-27.89%	企业本期业绩亏损
报表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6月30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467,739.31	19,073,400.46	-55.60%	销售业绩下降



营业成本	5,046,223.20	8,025,186.58	-37.12%	营业收入减少,随之成本减少
税金及附加	32,976.41	-	100.00%	会计准则变化,相应税费归集到此科目
销售费用	1,726,369.74	1,239,809.89	39.24%	市场人员工资增加
管理费用	5,122,986.96	3,512,961.79	45.83%	研发费及中介服务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6,195.09	-34,383.68	-23.82%	利息收入减少
营业外收入	923,502.88	-	100.00%	政府补贴收入增加
所得税费用	-49,016.41	838,812.93	-105.84%	本期应交税费减少

莱诺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